

成交通知书

大冶市盛利建设有限公司：

湖北劲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大冶市农村饮水安全服务中心委托，就本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评审。2025年11月20日经评审小组评审，最终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

项目编号：HBJB-GC-20251108

项目名称：大冶市 2025 年度刘仁八镇金柯村小型农村供水工程巩固提升项目

成交金额：贰拾壹万捌仟元整（¥218000.00 元）

请贵公司在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特此通知。



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书

发包方（全称）：大冶市农村饮水安全服务中心

承包方（全称）：大冶市盛利建设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冶市2025年度刘仁八镇金柯村小型农村供水工程巩固提升项目

工程建设地点：大冶市刘仁八镇金柯村

工程规模：详见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范围：依据施工图纸、设备工艺参数图以及工程变更审批文件要求进行施工。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年 12 月 14 日

竣工日期：2026年 2 月 13 日

因承包方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延期竣工的，每延期10天，扣除工程决算价款的百分之一；如遇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社会原因，双方协商，酌情处理。

1. 工程范围内所需的工程材料及相应设备，均由承包方采购，但材料、设备必须符合质量要求和设计要求，具备合格证书且经检测合格需工程监理和采购人确认后方可使用。工程因材料或设备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和误工均由承包方承担。

2.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所有的检测费用由承包方负责。

3. 该项目如有消防工程，承包方必须组织有消防资质的施工单位负责消防工程的施工，并确保消防部门验收合格。

九、工程监理

1. 工程监理由发包方聘请，对工程进行全程跟踪监督管理。

2. 承包方必须履行监理工程师依据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相关法律法规提出的合理施工要求。

十、转包与分包

承包方不得将本工程转包与分包，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承包方负责。

十一、土地征收使用与工农关系协调责任专属约定

本项目施工全过程涉及的工农关系协调工作，由发包方全权负责实施，涵盖但不限于村民征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款兑付、临时用地补偿协商、施工扰民纠纷调处、周边群众利益诉求对接、地方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等所有相关事项。因工农关系协调产生的全部费用、法律责任及潜在风险，均由发包方独立承担。

十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工程施工合同书；2. 采购文件；3. 响应文件；4. 图纸；5. 工程量清单；6.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7. 中标（成交）通知书；8. 图纸会审记录；9. 工程变更文件等书面材料。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 月 日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方肆份、承包方贰份。

发包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电 话：
开 户 行：
账 号：

承包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电 话：
开 户 行：
账 号：

